

110 學年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優先免試入學

放棄錄取資格聲明書

學生姓名		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					
性別	☐ 男 ☐ 女	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							
畢（修）業國中											
聯絡電話		(住家)		(行動電話)							
本人自願放棄貴校錄取資格，絕無異議，特此聲明。 此致 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 ☐多媒體動畫科 ☐流行服飾科 ☐資訊科 學生簽章：_____ 監護人（或法定代理人）簽章：_____ 申請日期：110 年 月 日											
錄取學校蓋章											

◎注意事項：

1. 報到後若欲放棄錄取資格，正取生請於 110 年 6 月 21 日(星期一)11：00 至 12：00，備取遞補生請於 110 年 6 月 21 日(星期一)14：30 至 15：30，會考補考錄取生請於 110 年 6 月 22 日(星期二)11：00 至 12：00，致電本校教務處並完成上傳本聲明書辦理。
2. 完成上述手續後，學生始得參加本學年度其他入學管道。
3. 聲明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，請學生及父母雙方(或監護人)慎重考慮。

連絡電話：02-26430686#102 或 111